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积极有效的发挥了董事会的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年工作概述

2020年，受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摩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立足于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科学合理的制定了年度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并认真督促管理层落实；公司全体员工克难求进、积极作为，有效推进了各项管理措施的落实，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顺利有效的开展；同时，公司抓住国内家电市场整体形势向好的契机，努力扩大销售，持续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2020年度，公司总资产144,814.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44,117.34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182,230.73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5.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508.01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二、2020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1.22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	2020.4.24	第五届董事会	1、《关于增加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

		第七次会议	案》
3	2020.4.29	第五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1、《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6、《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2019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董事会关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 行贷款的议案》 14、《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5、《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6、《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0.6.29	第五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1、《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的议案》
5	2020.8.5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1、《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对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0.9.1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高端智能化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7	2020.10.2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6、《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0.5.20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2019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9、《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	2020.8.26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对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20.11.9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向银行及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听取管理层的工作汇报，就公司经营情况、长期发展规划提出可行性建议，切实履行战略委员会职责。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对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工作程序、议事规则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构建了相对完善的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财务审计情况及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等进行审查，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

则》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依照上述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选聘程序。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判断。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重要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充分地表达意见，依法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出具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独立董事张志康先生、余庆兵先生、贾国华先生将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汇报。

四、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0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报告公司财务、经营等方面的信息。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责任部门，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直接负责人，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互动易、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沟通，并在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框架内耐心细致地解答投资者的问题，做好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切实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五、2021年工作重点

2021年度，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的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董事会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1. 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的规章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规范公司经营，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2、继续做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贯彻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3、重视信息合规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4、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公司要坚持人才引进与自主培养相结合，做好后备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坚持以员工为中心，加强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全心全意依靠广大员工发展企业。

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紧盯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落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能力，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